

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8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经公司全体董事同意，公司于2025年5月8日10:00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正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德国SMS Maschinenbau GmbH资产并签署<资产购买协议>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收购SMS Maschinenbau GmbH相关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；无反对票；无弃权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05 月 10 日